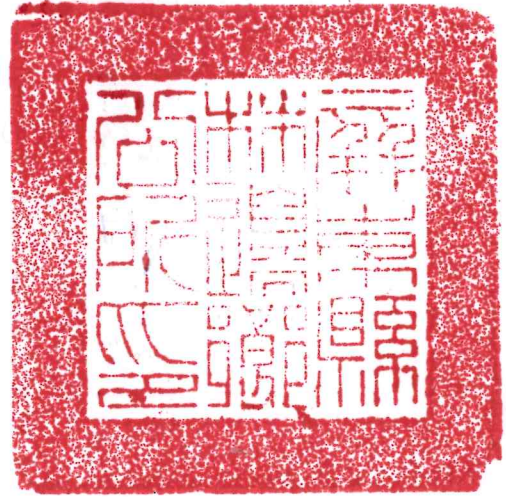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林邊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8日
發文字號：林鄉社字第1123112730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廢止本鄉第五公墓。

依據：殯葬管理條例第32條規定暨屏東縣政府112年9月19日屏府民殯字第11255642400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殯葬設施名稱及地點：林邊鄉第五公墓，座落林邊鄉崎峰段85地號。
- 二、廢止原因：上揭公墓業於112年7月完成遷葬，未來俟地方發展及環境整體規劃辦理綠美化等事宜。
- 三、廢止日期：自公告日起。
- 四、殯葬設施使用現況：已遷葬並整地完成。
- 五、善後處理措施：第五公墓鄰近都市計畫內住宅區，廢止後將由本所辦理土地撥用並對該地進行整體植栽綠美化，提供附近居民與遊客一個休憩及運動之景觀綠地。

鄉長鄭慶堂